

紫阳县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
建设项目（工程）（二次）

施
工
合
同
书

甲 方：紫阳县人民检察院

乙 方：长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日 期： 2026 年 1 月 16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紫阳县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建设项目（工程）（二次）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如下。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 1.工程名称：紫阳县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建设项目（工程）（二次）
- 2.工程地点：紫阳中学初中部
- 3.工程内容：维修改造教育用房 250 m²，包括装修、电气、消防、火灾报警系统、消防应急照明等内容
- 4.承包范围：按照设计图内及工程量清单和招投标文件中全部内容
- 5.承包方式：施工总承包，包工包料，未经甲方许可不得分包
- 6.1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90天。
- 6.2 开工日期：2026年1月17日
- 7.工程质量标准：符合合格标准
- 8.1 合同总价款（人民币）：大写：伍拾捌万肆仟肆佰捌拾伍元柒角伍分；小写：¥584,485.75

8.2 合同总价即固定总价，包含完成本工程项目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措施费、管理费、利润费、风险费、税金

等与施工相关的一切费用在内的全部费用。

9.合同文件的组成

- (1) 本合同协议书
- (2) 招标文件
- (3) 中标通知书
- (4)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 (5) 本合同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通用条款
-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8) 工程量清单

双方就本工程签订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0.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第二部分 合同通用条款

除本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双方权利义务适用《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中的通用合同条款。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1.甲方权利和义务

1.1 开工前，向乙方提供经确认的施工图纸，并向乙方进行图纸会审和现场交底并三通一平，并现场说明使用注意

事项，提供存放所用材料的场地。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应由甲方办理的供电、供水等申请、批件手续。

1.2 甲方负责对本工程质量、材料、工程进度等合同履行监督检查、认证工作，办理验收、变更、登记手续和其他事宜。如乙方施工过程中存在质量问题，经甲方代表指出后不改正的，甲方有权责令停工，严重的停止执行合同。

2.乙方权利和义务

2.1 参加甲方组织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的现场交底，提供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和施工进度计划，交甲方审定。

2.2 本工程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为乙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2.3 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和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照图纸或作法说明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和增减项记录。参加竣工验收，编制工程结算，提供甲方签字认可的工程量变化清单及竣工图。

2.4 遵守国家或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妥善保护好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古树名木不受损坏。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和垃圾消纳等工作，处理好由于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周围单位(住户)的关系，每天做到工完料尽场地清。

2.5 施工中未经甲方同意,不得随意拆改原建筑物结构及各种设备, 管线。

2.6 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现场工程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

3.材料供应

3.1 本工程项目所用材料、设备必须符合国家质量、节能环保要求。

3.2 由乙方负责采购、运输和保管,并承担材料采购、运输和保管费。乙方采购的材料必须用于本工程,不准挪作他用。

3.3 乙方负责采购的材料、设备,必须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乙方应向甲方提供采购的材料、设备产品合格证明,经甲方予以认可后方可进场使用。

4.工期保证

4.1 乙方严格按照本合同要求,保证本工程按时竣工。

4.2 甲方要求比合同约定的工期提前竣工时,应征得乙方同意,提前竣工费用另签协议。

4.3 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影响工期,工期不顺延。

4.4 因甲方责任,未按约定时间完成工作,影响工期,工

期可顺延。

4.5 因甲方原因增加工程量，工期可顺延。

4.6 因设计变更或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电，停水及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导致停工 3 天以上，工期相应顺延。

5.工程质量和验收

5.1 乙方必须保证本工程质量。

5.2 本工程以施工图纸，设计变更等国家制订的施工及验收规范为本工程质量评定验收标准。

5.3 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对施工过程中的隐蔽工程进行检查和验收，并做好验收记录或影像图片留痕。如通知 8 小时外不参加验收，乙方可自行验收，甲方及监理方应予承认。

5.4 工程竣工前，乙方向甲方提交工程验收申请及竣工报告，约请甲方和有关部门对本工程进行验收。甲方应自接到验收通知 5 日内，验收先初验并可采取全面验收和抽检验收方法组织验收，含工程竣工资料在内完全符合后才办理验收，移交手续。如甲方不能在规定时间内组织验收，需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但甲方应承认竣工日期。如甲方在验收过程中发现存在质量问题，应在验收后五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 3 日内及时予以解决。造成工程顺延由乙方承担责任。

5.5 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应向财政部门建议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6.付款方式和结算

6.1 资金性质: 财政资金。

6.2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乙方进场 10 日内,甲方向乙方预付合同总价款的 50%即人民币大写贰拾玖万贰仟贰佰肆拾贰元捌角捌分,小写¥292242.88.(含安全文明施工费在内的备料款);工程验收合格后并资料齐全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40%人民币大写即贰拾叁万叁仟柒佰玖拾肆元叁角,小写¥233794.30;审计决算后甲方向乙方预付合同总价款的 5%。

6.3 合同履约保证金: 结算总价的 5%作为合同履约保证金,待本合同约定的 24 个月质量责任期满且无未处理的质量缺陷后,甲方在收到乙方申请后 14 日内无息付清。

6.4 本项目为政府采购项目,若因甲方财政政策构成不能按照合同约定付款,甲方不构成违约,乙方应予以理解。甲方有义务协调财政予以付款。

6.5 收款账户信息

公司名称: 长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安康第三分公司

开票税号: 91610991MADANTD07B

公司地址: 陕西省安康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高新七路 10 号安康市劳务(建筑)产业园第三幢 1 层 1010-0255 室

公司联系电话：18991551818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

银行账号：103711450442

开户行地址：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康张岭支行

6.6 工程结算形式。如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出现特殊情况，在征求甲方同意并报上级审批后的情况下如工程内容或工程量需要增加，工程结算时按中标单价应计入。

6.7 工程竣工结算：工程竣工验收后乙方向甲方提交工程结算书和工程资料，并将有关资料送交甲方。结算价以审计结论实际决算为准。

7. 安全生产和防火

乙方在施工期间应严格遵守有关法规、规范，做到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必须确保施工地的校园安全、师生安全，杜绝一切校园安全事故发生。若在工地内、外发生一切大小伤亡安全事故由乙方全部承担其费用和后事，甲方概不负责。

8. 工程保修

8.1 本工程质量保修期为 24 个月。

8.2 质量保修期间，由于施工质量等发生的问题，需要维修时，乙方无偿负责保修。乙方收到甲方保修通知 2 日内，进行保修。

8.3 质量保修期间，由于甲方使用不当造成的问题，乙方负责维修，甲方负责支付人工和材料费用。乙方收到甲方维修通知 2 日内，进行维修。

8.4 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

8.5 整体系统建设安全、性能稳定，遵循国家相关标准和规范。针对本项目提供完成且切实可行的服务方案，提供 7x24 小时热线电话、远程网络、现场等服务方式。驻场(施工期)工程师在 1 小时内给予响应；驻场工程师不能解决的重大故障，服务团队应在接到甲方服务请求后 8 小时内到达现场。

9.合同变更：甲乙双方均应坚持按图施工。施工中如需变更设计方案、工程项目或施工方式的，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双方应就变更事项进行协商变更签字

9.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50 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定，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9.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0.违约责任

10.1 甲方未办理验收手续，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造成损失由甲方负责。

10.2 因乙方原因导致工程逾期竣工的，每逾期一日，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千分之一的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日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支付的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合同总价款的 10%。该违约金视为对甲方因工期延误所造成的损失的充分补偿，甲方无须另行举证实际损失。

10.3 由于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本工程质量，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

10.4 由于乙方原因造成本工程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并负责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10.5 乙方应妥善保管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和现场堆放的物品及工程成品，如保管不当造成损失，乙方应照价赔偿。

10.6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乙方负责并承担损失。

10.7 由于乙方在施工生产过程中违反有关安全操作规程、消防法，导致发生安全事故或火灾事故，乙方应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责任。

10.8 因乙方原因导致合同解除的，乙方除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直接损失外，还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20% 的违约金。

10.9 其他违约行为按照民法典的相关规定收取违约金并

赔偿经济损失。

11.本工程严格按照招标预算清单及设计图纸和甲方给予的相关依据和竣工时对各项项目进行实测，按实测工程量进行决算。若清单有预估价及暂定价的必须经甲、乙双方进行考查后的价格进行决算。

12.本工程的一切材料进场时，必须先送样，经甲、乙、监理三方认可验收签字后方可使用。

13.合同争议解决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紫阳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其余贰份提供相关单位。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2026年1月1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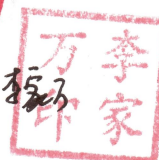


乙方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2026年1月16日



附件 1

装修工程主要材料规格型号标准

序号	一级分类	二级分类	材料设备名称	规格 / 型号 / 技术参数	计量单位	备注
1	电气工程材料	配管辅材	穿线管	20KBJ 型, 外径 $\Phi 20\text{mm}$, 壁厚 1.0mm, 符合 GB/T 5023.1-2008 标准	米 (m)	用于电线穿管保护, 需具备抗冲击、耐老化性能
2	电气工程材料	强电线缆	铜芯聚氯乙烯绝缘电线	BV-2.5mm ² , 单芯硬线, 导体材质为 T2 紫铜, 绝缘层材质为 PVC, 符合 GB 50303-2015 标准	米 (m)	适用于照明、普通插座回路
3	电气工程材料	强电线缆	铜芯聚氯乙烯绝缘电线	BV-4.0mm ² , 单芯硬线, 导体材质为 T2 紫铜, 绝缘层材质为 PVC, 符合 GB 50303-2015 标准	米 (m)	适用于空调、大功率电器回路
4	吊顶工程材料	饰面板材	纸面石膏板	长度 1200mm $\times$ 宽度 2400mm $\times$ 厚度 [需确认, 常用 9.5mm/12mm], 符合 GB/T 9775-2018 标准; 环保标准 GB18580-2017 板材环保等级不得低于 E1 级	张	具备防火、隔音性能, 表面平整度 $\leq 0.5\text{mm/m}$
5	吊顶工程材料	支撑龙骨	轻钢主龙骨 / 副龙骨	U 型结构, 规格 50mm $\times$ 19mm $\times$ 0.5mm, 材质为热镀锌钢板, 锌层厚度 $\geq 80\text{g/m}^2$, 符合 GB/T 11981-2021 标准	米 (m)	承载能力 $\geq 15\text{kg/m}$, 用于吊顶骨架支撑
6	吊顶工程材料	支撑龙骨	轻钢天地龙骨	U 型结构, 规格 75mm $\times$ 35mm $\times$ 0.5mm, 材质为热镀锌钢板, 锌层厚度 $\geq 80\text{g/m}^2$, 符合 GB/T 11981-2021 标准	米 (m)	用于吊顶与墙面连接固定
7	墙面工	装饰型	铝方	截面尺寸 50mm $\times$ 40mm, 壁厚 [需确认,	米	用于墙面装饰造

	程材料	材	通	常用 0.6mm-1.2mm], 材质为 6063-T5 铝合金, 表面阳极氧化 / 粉末喷涂, 符合 GB/T 5237.1-2017 标准	(m)	型, 具备抗腐蚀、不变形性能
8	墙面工程材料	基层板材	阻燃胶合板	长度 1220mm× 宽度 2440mm× 厚度 +——18mm, (±0.2mm 误差) 阻燃等级 B1 级, 甲醛释放量≤0.124mg/m ³ (E1 级), 符合 GB/T 11718-2021 标准; 环保标准 GB18580-2017 板材环保等级不得低于 E1 级	张	用于墙面造型基层加固, 防潮性能≥25%
9	墙面工程材料	界面处理剂	墙固	通用型, 成分以丙烯酸酯为主, 固含量≥40%, 符合 JC/T 907-2018 标准; 环保标准 GB18583-2020	桶	用于墙面基层固化, 防止脱层、增强腻子附着力
10	墙面工程材料	粘接胶	白乳胶	净含量 18kg / 桶, 固含量≥45%, 粘接强度≥1.0MPa, 符合 GB 18583-2008 标准	桶	用于木工板材粘接, 环保等级 E1 级
11	油漆涂料工程材料	墙面找平材料	耐水腻子粉	20kg / 袋, 耐水性 (浸泡 48h) 无起粉、无脱落, 符合 JG/T 298-2010 标准; 环保标准 GB18582-2020	袋	用于墙面面层找平, pH 值 7-9
12	油漆涂料工程材料	基层找平材料	粉刷石膏	20kg / 袋, 初凝时间≥60min, 终凝时间≤120min, 符合 JC/T 517-2018 标准; 环保标准 GB18582-2020	袋	用于墙面基层粗找平, 抗压强度≥4.0MPa
13	油漆涂料工程材料	嵌缝材料	嵌缝石膏	20kg / 袋, 凝结时间 60-120min, 收缩率≤0.3%, 符合 JC/T 2075-2011 标准; 环保标准 GB18582-2020	袋	用于石膏板接缝、钉眼填补
14	油漆涂料工程材料	饰面涂料	乳胶漆	18L / 桶, 耐擦洗次数≥5000 次, 对比率≥0.93, 符合 GB/T 9756-2018 标准; 环保标准 GB18582-2020	桶	用于墙顶面饰面, 环保等级符合 GB 18582-2020 标准
15	门窗工程材料	门扇材料	钢化玻璃	长度 1220mm× 宽度 2440mm× 厚度 10mm, 抗冲击性能符合 GB 15763.2-2022 标准, 具备 3C 认证标识	平方米 (m ²)	用于玻璃门门扇, 破碎后呈钝角颗粒状, 安全性高
16	门窗工程材料	五金配件	电动地弹	型号 3A, 额定电压 AC220V, 额定功率≤50W, 开关速度 0.8-1.5m/s, 符合 QB/T	套	用于自动玻璃门驱动, 具备遇阻

			簧	4463-2013 标准		反弹、缓启缓停功能
17	地面工程材料	地面装饰材料	塑胶地板	厚度 2.0mm, 卷材规格 2m×20m / 卷, 耐磨性符合 GB/T 4085-2019 标准; 环保标准 GB18580-2017 板材环保等级不得低于 E1 级	平方米 (m ²)	适用于商用区域地面, 具备防滑、耐磨、易清洁性能

编制说明

1.本清单所列材料以及未提及的但在施工中需使用的材料设备规格、技术参数、环保标准均符合国家现行相关标准, 采购时需核对产品合格证、检验报告等证明文件。

2.清单中未提项目, 需根据项目设计图纸、现场勘查结果确定具体参数, 避免影响施工质量及进度。

3.材料设备的运输、储存、安装需符合相应行业规范, 严禁使用不合格产品。

乙方 (盖章): 长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附件 2

工程质量保修书

甲方(全称): 紫阳县人民检察院

乙方(全称): 长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为保证紫阳县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建设项目(工程) (二次) 二次(工程名称)在合理使用期限内正常使用, 发包人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和《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 经协商一致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管理规定及双方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乙方在质量保修期内, 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 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质量保修范围, 具体保修的内容, 双方约定如下: 工程量清单、图纸、招标文件以及工程全部内容。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 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质量保修期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为 24 个月, 缺陷责任期自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 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 乙方应当在接到保修通

知之日起2天内派人保修。乙方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甲方可以委托他人修理，其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2.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乙方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3.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乙方实施保修。

4.质量保修完成后，由甲方组织验收。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甲方、乙方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甲方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2026年1月1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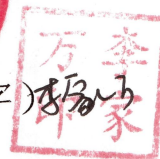


乙方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2026年1月16日



附件 3

安全生产协议书

为在合同的实施过程中创造安全，高效的施工环境。切实搞好本项目的安全管理工作。本项目甲方与乙方特此签订安全生产合同。

一、甲方职责

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进行安全生产管理，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2.重要的安全设施必须坚持与主体工程"三同时"的原则，即：同时设计，审批，同时施工，同时验收，投入使用。

3.定期召开安全生产调度会，及时传达中央及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的精神。

4.组织对乙方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检查，监督乙方及时治理发现的各种安全隐患。

二、乙方职责

1.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行政主管部门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增强全员安全生产意识，有组

织有领导的开展安全生产活动。各级领导，工程技术人员，生产管理人员和具体操作人员必须熟悉和遵守本条款的各项规定，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从派往项目实施的项目经理的生产工人(包括临时雇请的民工)的安全生产管理系统必须做到纵向到底，一环不漏，各职能部门，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到横向到边，人人有责。项目经理是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现场设置的安全机构应按施工人员的 1%-3%配置安全员，专职负责所有员工的安全和治安保卫工作及预防事故的发生。安全机构人员，有权按照有关规定发布指令，并采取保护性措施防止事故发生。

4.乙方在任何时候都应采取各种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其员工发生任何违法、违禁、暴力或妨碍治安的行为。必须确保施工地校园安全、师生安全。杜绝任何可能由施工造成得校园安全事件发生。

5.乙方必须具有劳动安全管理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证书，参加施工的人员，必须接受安全技术教育，熟知和遵守本工种的各项安全技术操作规定，定期进行安全技术考核，合格者方准上岗操作。对于从事电气，起重，建筑登高架设作业，锅炉，压力容器，焊接，机动车船舶驾驶，爆破，潜水，瓦斯检验等特殊工程的人员，经过专业培训，方准上岗。施工现场如出现特种作业无证操作现象时，项目经理必须承担管理责任。

6.对于易燃易爆的材料除应专门妥善保管之外，还应配有足够的消防设施，所有施工人员都应熟悉消防设备的性能和使用方法，乙方不得将任何种类的爆炸物给予，易贷或以其他方式转让给任何其他人，或允许，容忍上述同样行为。

7.操作人员上岗，必须按照规定穿戴防护用品，施工负责人和安全检查员应随时检查劳动防护用品的穿戴情况，不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的人员不得上岗。

8.所有施工机具设备和高空作业的设备均应定期检查，并有安全员的签字记录，保证其经常处于完好状态，不合格的机具，设备的劳动保护用品严禁使用。

9.施工中采用的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时，必须制定相应的安全技术措施，施工现场必须具有相关的安全标志牌。

10.乙方必须按照本工程项目特点，组织制定本工程实施中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如发生安全事故，应按照《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以及其它有关规定，及时上报有关部门，并坚持"三不放过"的原则，严肃处理相关责任人。

11.校园施工特别安全保障措施：乙方除履行前述通用安全职责外，鉴于本工程位于校园内，必须额外严格遵守以下规定：

(1) 封闭管理：施工区域必须与学校教学、活动区域实现完全的物理隔离。围挡应坚固、密闭、无破损，并设置

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和夜间警示灯。

(2) 通行管控：乙方人员、车辆须按校方规定的专用通道和时段进出，严禁穿越教学区、学生活动区。所有施工人员应佩戴统一标识，进出校园需登记。

(3) 作业时间限制：除紧急抢险外，禁止在学校正常教学日（周一至周五）的上课时间（如早 8:00-12:00，下午 14:00-18:00）进行高噪音、强震动、产生大量粉尘或有害气体的作业（如切割、电焊、敲打、大型机械操作等）。具体静音施工时段应与校方协商确定。

(4) 专项巡查：乙方安全员须每日对围挡完整性、施工对周边环境影响（如噪音、粉尘、排水）进行专项巡查，并记录备查。巡查范围应包括可能受影响的相邻教学楼、通道等。

(5) 安全教育：乙方应在开工前对所有施工人员进行针对性的校园安全教育培训，内容需包括尊重学校秩序、避让学生、保护学校财产等，并经考核合格方可上岗。培训记录应交甲方备案。

(6) 应急联动：乙方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必须包含针对校园师生可能受到影响的专项处置流程，并与学校应急预案相衔接。发生任何可能危及校园安全的情况，乙方必须第一时间同步通知甲方项目负责人及学校指定联系人。

三、违约责任

1.若乙方违反本协议第二条第 11 款（校园施工特别安全保障措施）的任何一项规定，每发生一次，甲方有权从工程款中扣除人民币 5,000 元作为违约金。同一行为持续超过 24 小时的，按日连续计罚。

2.因乙方违反本协议任何规定，导致发生安全事故、治安事件或对学校师生、教学秩序造成不良影响的，乙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赔偿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人身损害赔偿、财产损失、甲方及学校为处理事件支出的费用、名誉损失等）外，还应向甲方支付相应违约金，具体金额由甲方根据事件严重程度确定。甲方有权直接从应付乙方的任何款项中扣除上述违约金及赔偿金。

3.本条约定的违约金不影响甲方依据主合同享有的解除合同、要求赔偿损失等其他权利。

本协议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的代理人签署与加盖公章后生效。

甲方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2026 年 1 月 16 日



乙方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2026 年 1 月 16 日

